

下月起想当的哥得凭从业资格证

拒载、议价、绕道、中途甩客最高罚 200 元

核心阅读

4月1日起,交通运输部接手指导出租汽车管理职责后颁布的第一部出租汽车管理部门规章——《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将正式施行。《规定》对出租车行业管理提出具体的制度要求,给出租车行业管理带来法规支持。

记者昨日就有关问题采访了市运管处出租科相关负责人,了解到我市出租车行业管理以前一直处于法律法规空白状态,一些出租车违法违规没有具体的法律规章约束,管理部门处理违规出租车时只能按照《河南省道路运输条例》进行处罚,长时间以来造成出租车行业管理处于矛盾的焦点。本次《规定》的颁布主要设定了考试、注册、继续教育、从业资格证管理项制度。考试制度主要解决出租汽车驾驶员入门问题,把好准入关。注册制度主要解决一次考试终身有效的问题,把好动态管理关。继续教育制度主要解决运营服务、安全知识和技能的更新强化问题,把好素质提高关。从业资格证管理制度主要解决从业过程中证件和行为的管理问题,把好监督关。针对从业者个人、出租汽车经营者、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及工作人员,《规定》分别明确了违规所要承担的法律法律责任。

□晚报记者 牛思光 张劲松
见习记者 姬慧洋

以后开出租车要有从业资格证

记者从市运管处了解到,从4月1日起,出租汽车驾驶员要有专门的从业资格证。申请参加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取得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3年以上;近3年内无重大以上且负同等以上责任的交通事故。

记者了解到,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包括全国公共科目和区域科目考试,实行全国统一考试大纲,按照交通运输部编制的考试工作规范和程序组织实施。全国公共科目考试是对国家出租汽车法律法规、职业道德、服务规范、安全运营等具有普遍规范要求的知识测试;区域科目考试是对地方出租汽车政策法规、经营区域人文地理和交通路线等具有区域服务特征的知识测试。考试合格成绩有效期为3年,全国公共科目考试成绩在全国范围内有效,区域科目考试成绩在所在地行政区域内有效。

出租汽车驾驶员到从业资格发证机关核定的范围外从事出租汽车客运服务的,应当参加当地的区域科目考试,区域科目考试合格的,由当地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核发新的从业资格证。

市运管处出租科相关负责人介绍,以前,出租汽车驾驶员参照普通客运范畴管理,持有的都是普通的客运资格证。其实,和普通客运相比,出租车驾驶员群体特殊,服务的对象也特殊,和普通客车的服务性质也不一样。4月1日后,对这个特殊行业就有了特殊要求,出租车驾驶员要有专门的从业资格证,没有这个资格证,就没有资格开出租车。该证件明确细化了出租车驾驶员准入条件,使用周期以及继续教育问题。这些内容,原来的普通客运资格证是没有的。

出租车驾驶员资格证3年一换

记者了解到,取得从业资格

证的出租车驾驶员,经道路运输管理机构从业资格注册后,方可从事出租汽车客运服务。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注册有效期为3年。

再者,出租汽车经营者应当聘用取得从业资格证的出租汽车驾驶员,并在出租汽车驾驶员取得从业资格注册后再安排上岗。出租汽车驾驶员注册有效期届满需继续从事出租汽车客运服务的,应当在有效期届满30日前,向所在地市、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申请延续注册。出租汽车驾驶员变更服务单位的,应当重新申请注册。

市运管处出租科相关负责人介绍,原来的普通客运资格证一次考试终身有效,没有周期,继续教育也比较少。以后,出租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考试合格成绩有效期为3年。每一个驾驶员要建立档案,包括违章、宰客甩客等都要记录在案。

该负责人表示,原来客运资格证每年审验,一年一审。现在出租汽车不光是审验,审验时还要跟出租汽车驾驶员经营行为、违章记录考核项目挂钩。这样一来,和普通客运资格证相比,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管理更细化了,更具体了,针对性更强了,并且服务对象、服务范围也更明确了。特别是增加了区域科目考试后,出租汽车驾驶员对经营区内人文、地理等具有区域服务特征的知识更加了解,在营运过程中,还可以和顾客讲一些当地的人文地理等有区域服务特征的相关知识。

取得从业资格还要继续学习

记者从《规定》上了解到,根据《规定》第二十三条规定:“出租汽车驾驶员在注册期内应当按规定完成继续教育。继续教育周期出自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注册之日起计算。”

在《规定》明确提出,出租汽车驾驶员继续教育以出租汽车企业为主组织实施。具备条件的出租汽车企业经市、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备案后,组织开展出租汽车驾驶员继续教育工作;不具备条件的出租汽车企业和个体出租汽车驾驶员的继续教育工作,由其他继续教育机构承担。出租



市区快车道上出租车随意停车上下乘客。见习记者 姬慧洋 摄

汽车驾驶员继续教育周期为3年,在每个连续计算的继续教育周期内,应当接受不少于54学时的继续教育。取得从业资格证超过3年未申请注册的,注册后应当在1年内完成不少于27学时的继续教育。

在谈及出租汽车驾驶员注册期内继续教育时,市运管处出租科相关负责人介绍,我市以前在出租车司机继续教育方面没有专门的规定和措施,这次《规定》实施后,将逐步落实继续教育问题。在谈及继续教育的意义时,该负责人表示继续教育对提高出租车服务水平,树立出租车从业人员的资格意识,增强从业人员职业道德方面都有积极影响。

“的哥”档案将实行精细化管理

根据《规定》第三十八条,市、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建立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档案。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档案包括:从业资格考试申请材料、从业资格证申请、注册及补(换)发记录、违法行为记录、交通事故责任事故情况、继续教育记录和服务质量信誉考核结果等。同时明确规定,出租汽车驾驶员在从事出租汽车客运服务时,应当携带从业资格证。

“以前,我市出租车司机的资格证都是随着其他营运车辆归驾管科管理,相当于搭乘普通车管理的便车。”市运管处出租科相关负责人表示:“《规定》出台后,相当于把出租车单列出来,进行专门管理。我们会给每个出租车司机建立单独的一套档案,包括他从从业资格考试申请材料、从业资格证申请、注册及补(换)发记录、违法行为记录、交通事故责任事故情况、继续教育记录和服务质量信誉考核结果等。”

“一旦建立了出租车司机档

案,就相当于对他们进行精细化管理。届时,每个‘的哥’的违章记录,交通事故情况等都会跟年底的文明评先挂钩,更加透明公平。”市运管处出租科相关负责人表示,建立档案后更容易掌握每个驾驶员的基本情况和动态,便于管理。

出租车拒载最高罚200元

前段时间,本报报道过出租车司机拒载的问题,道歉加书面检查就是拒载乘客的出租车司机接受的最高处罚。近日交通运输部发布消息,从今年4月1日起,《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将正式施行,到时,如果出租车司机有不携带从业资格证,拒载、议价、途中甩客或者故意绕道行驶等行为,将被处以5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

“以前,对于出租车司机拒载、议价等的处罚依据只有一个《河南省道路运输条例》,视情节严重程度,可以进行批评、教育或写书面检查等。”市运管处出租科相关负责人表示:“现在,《规定》的出台,给消费者维权带来了法律依据,如果出租车司机有拒载、议价、故意绕道等行为,可以拨打96520全省举报电话,核实后可以按照《规定》第四十三条,对出租车司机处5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同时,相关部门可以在建立的出租车司机档案中记录,然后对其进行继续教育。违规情节特别严重的,可以延期注册,相当于失去了出租车运营的资格。”

“以前对出租车运营管理这方面,主要的依据只有《河南省道路运输条例》,依据很简单也很宽泛,没有法律支持。”该负责人还表示,《规定》的出台,将会对目前的出租车运营市场管理起到极其重要的作用,也为整治市场提供了法律依据。后续的配套法规也

会逐步出台,出租车市场的管理将会更加规范。

出租车车主雇人经营也要负法律责任

在《规定》中明确了从业者、经营者、管理机构工作人员3方法律责任。出租汽车驾驶员存在不按照规定携带从业资格证,未办理注册手续驾驶出租汽车从事经营活动,拒载、议价、途中甩客或者故意绕道行驶的,处50元以上200元以下的罚款;无证经营者,将被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出租汽车经营者,聘用未取得从业资格证的人员,将被处10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的罚款。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及工作人员如果存在渎职行为,将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市运管处出租科相关负责人表示,本次《规定》针对出租车从业个人、出租汽车经营者、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及工作人员,分别明确了违规所要承担的法律法律责任。在以往的各项政策法规中,并没有专门的法律法规明确各方要负的法律法律责任。该负责人表示,本次《规定》颁布只是出租车管理法规的一项,以后出租车管理的各项法规还将陆续出台。各方责任明确后,对提升从业人员素质、保证服务质量、维护乘客合法权益、促进行业管理健康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周口供电

关注民生

国家电网
STATE GRID

你用电·我用心
Your Power Our Care

服务热线: 95598